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4-151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对象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友发集团”）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李茂津、徐广友、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作为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出具了《关于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前6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减持友发集团股票的情形；

2、自定价基准日起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

本人所取得友发集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上述限售期届满后，本人买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认购的股份，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3、本人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指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积极配合公司履行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因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归友发集团所有，并

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7日